证券代码:002208　证券简称:合肥城建　公告编号:2024113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竞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为了增加土地储备,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4年9月24日9时在公司十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参与合肥市包河区BH202427号地块竞买的议案》。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于2024年9月29日参加了合肥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组织的土地使用权出让活动,通过竞拍方式取得合肥市包河区BH202427号地块。该地块位于合肥市包河区老包河大道以东、渤海湾路以北,面积为91.4137亩,出让年限70年,规划用途为居住,容积率≤1.6,土地使用权出让总金额为人民币95,984.385万元,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具体内容以合肥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与公司签订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为准,公司将在上述合同签订后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845　证券简称:同兴达　公告编号:2024-055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20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4年9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万锋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同意制定《舆情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赞成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特此公告。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600696　证券简称:岩石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7

上海贵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贵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李奕霆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李奕霆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李奕霆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李奕霆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其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上海贵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日

证券代码:300340　证券简称:科恒股份　公告编码:2024-080

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完成了注册资本、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信息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以及章程修订的备案工作,并取得了江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换发的《营业执照》。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700194052545Y

2、名称: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3、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4、住所:江门市江海区滘头滘兴南路22号

5、法定代表人:曾繁裕

6、注册资本:人民币276,465,494人民币

7、成立日期:2000年09月12日

8、经营范围:生产、销售:锂电池材料、光电材料、电子材料,生产、销售化工原料及化工产品(法律、行政法规禁止或未取得前置审批的项目不得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不得经营;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601061　证券简称:中信金属　公告编号:2024-066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总经理退休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9月30日收到公司董事、总经理刘宴龙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并已办理退休手续,刘宴龙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其他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宴龙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刘宴龙先生确认与公司和公司董事会之间无任何意见分歧,亦无其他因辞职而需知会公司股东的事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刘宴龙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和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其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刘宴龙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职,对公司的经营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向刘宴龙先生在任职期间对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600887　证券简称:伊利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4-092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第十八期超短期融资券兑付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成功发行了2024年度第十八期超短期融资券,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	发行总额	发行利率	发行期限	起息日	兑付日	公告编号
公司2024年度第十八期超短期融资券	55亿元	1.69%	81天	2024年7月8日	2024年9月27日	临2024-067

2024年9月27日,公司完成了2024年度第十八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兑付工作,本息兑付总额为人民币5,520,627,260.27元,由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代理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

特此公告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一日

证券代码:603939　证券简称:益丰药房　公告编号:2024-097
债券代码:113682　债券简称:益丰转债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合计使用不超过128,000.00万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4月17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法定披露媒体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实际使用暂时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合计为126,000.00万元。

近日,公司归还200.00万元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将上述归还事项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与保荐代表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累计归还3,700.00万元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122,300.00万元。公司将在到期日之前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1日

证券代码:002183　证券简称:怡亚通　公告编号:2024-097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24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8亿元(含),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期限从2024年7月24日起至2025年7月24日止。

上述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26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9)。

公司已于2024年9月29日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500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已将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30日

关于国泰利享安益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F类基金份额暂停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0月8日

一、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泰利享安益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泰利享安益短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7314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国泰利享安益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国泰利享安益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文件的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业务起始日	2024年10月8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起始日	2024年10月8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业务起始日	2024年10月8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10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1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1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金额限制原因说明	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国泰利享安益短债债券A	国泰利享安益短债债券C	国泰利享安益短债债券F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7314	017315	022141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金额限制	是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业务金额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

注:自2024年10月8日起,本基金管理人将对本基金F类基金份额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金额进行限制。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金额不应超过100,000.00元,如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金额超过100,000.00元,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部分或全部确认失败。

二、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在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限制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期间,本基金的其他相关业务正常办理。

自2024年10月8日起,本基金A类、C类基金份额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金额限制为10,000,000.00元。届时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金额不应超过10,000,000.00元,如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金额超过10,000,000.00元,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部分或全部确认失败。

本基金取消或调整上述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限制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t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88咨询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该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8日

关于国泰利享安益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F类基金份额并修改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投资人的理财需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国泰利享安益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自2024年10月8日起对国泰利享安益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增加F类基金份额,据此相应修改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部分条款,并更新了必要信息。现将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基金新增F类基金份额的基本情况

1、基金份额分类

本基金增加F类基金份额,F类基金份额在投资人申购基金份额时不收取申购费用,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按0.01%的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增加F类基金份额后,本基金将形成A类、C类和F类三类基金份额。本基金现有的A类基金份额及C类基金份额保持不变。

本基金A类、C类和F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对应的基金代码,投资人申购时可以自主选择A类、C类或F类基金份额对应的基金代码进行申购。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A类、C类和F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并公布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本基金A类、C类和F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代码如下:

基金名称	A类份额基金代码	C类份额基金代码	F类份额基金代码
国泰利享安益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17314	017315	022141

2、本基金新增F类基金份额的费率结构

(1)申购费用

本基金F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

(2)赎回费用

本基金F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具体如下:

赎回申请份额持续持有期(Y)	赎回费率
Y<7日	1.50%
Y≥7日	0.00%

对F类基金份额持有人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3)管理费和托管费

本基金F类基金份额的管理费率、托管费率与A类、C类基金份额相同。

(4)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F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0.01%,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F类基金份额基金资产净值的0.01%年费率计提。

3、F类基金份额的投资管理

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的资产合并进行投资管理。

4、F类基金份额的持有人大会表决权

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由基金份额持有人共同组成。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每一份A类、C类和F类基金份额拥有平等的投票权。

5、F类基金份额销售对象

本基金销售对象为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人。

本基金暂不向金融机构自营账户销售,如未来本基金开放向金融机构自营账户公开销售或对销售对象的范围予以进一步限定,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金融机构自营账户的具体范围以基金管理人认定为准。

各销售机构若对本基金销售对象的范围予以进一步限定的,其具体销售对象以该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6、F类基金份额申购金额及赎回份额的限制

(1)申购金额的限制

投资人单笔申购的最低金额为1.00元(含申购费)。各销售机构对本基金最低申购金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2)赎回份额的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单笔赎回申请最低份额为0.01份。登记机构或各销售机构对本基金赎回份额有其他规定的,以登记机构或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3)本基金不对投资人每个基金交易账户的最低基金份额余额进行限制,但各销售机构对基金交易账户最低份额余额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4)本基金单一投资者单日申购金额不超过1000万元(个人投资者、公募资产管理产品、职业年金、企业年金计划除外)。公募资产管理产品的具体范围以基金管理人认定为准。基金管理人可以调整单一投资者单日申购金额上限,具体规定请参见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

(5)基金管理人可以规定单个投资人累计持有的基金份额上限、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单个投资人单日或单笔申购金额上限,具体规定请参见相关公告。

(6)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设定单一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基金管理人基于投资运作与风险控制的需要,可采取上述措施对基金规模予以控制。具体见基金管理人相关公告。

(7)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和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二、本基金新增F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机构及修订后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生效的时间安排

自2024年10月8日起,本基金新增F类基金份额及修订后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生效。

本基金新增F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机构请见相关公告或基金管理人网站。

三、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修改内容

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修改的内容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并且已经履行了适当程序。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具体修改内容详见附件。

重要提示:

1、本公司将根据修改后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对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进行相应的修改和更新。

2、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增加F类基金份额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gtfund.com)的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及其更新,以及相关业务公告。

3、投资人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gtfund.com)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话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88)咨询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8日

附件一:《国泰利享安益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改对照表

修改章节	修改前	修改后
第二部分 释义	16、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指中国人民银行和/或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48、C类基金份额:指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的基金份额 49、F类基金份额:指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按0.01%的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份额	16、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指中国人民银行和/或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48、C类基金份额:指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按0.20%的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的基金份额 49、F类基金份额:指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按0.01%的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份额
第三部分 基金的基本情况	八、基金份额的类别 本基金根据认购/申购费用、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类别。在投资人认购/申购基金份额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并不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A类基金份额;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的基金份额称为C类基金份额。 本基金A类和C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基金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A类和C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并单独公告,投资人可自行选择认购/申购的基金份额类别。	八、基金份额的类别 本基金根据认购/申购费用、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类别。在投资人认购/申购基金份额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并不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A类基金份额;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按0.20%的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的基金份额称为C类基金份额。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按0.01%的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份额称为F类基金份额。 本基金A类、C类和F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基金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A类、C类和F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并单独公告,投资人可自行选择认购/申购的基金份额类别。
第四部分 基金份额的发售	二、基金份额的认购 1.认购费用 本基金为A类和C类基金份额,投资人在认购A类基金份额时支付认购费用,认购C类基金份额不支付认购费用,而是从该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	二、基金份额的认购 1.认购费用 投资人在认购A类基金份额时支付认购费用,认购C类基金份额不支付认购费用,而是从该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
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六、申购和赎回的价格、费用及其用途 1.本基金分别为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投资人在申购A类基金份额时支付申购费用,申购C类基金份额不支付申购费用,而是从该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 2.本基金A类和C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均保留到小数点后4位,小数点后第5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计算结果对当日申请的基金份额净值均有效。T日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在当天收市后计算,并在T+1日内公告。遇特殊情况,经中国证监会同意,可以适当延迟计算或公告。	六、申购和赎回的价格、费用及其用途 1.本基金分别为A类、C类和E类基金份额、投资人在申购A类基金份额时支付申购费用,申购C类基金份额不支付申购费用,而是从该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 2.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均保留到小数点后4位,小数点后第5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计算结果对当日申请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均有效。T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在当天收市后计算,并在T+1日内公告。遇特殊情况,经中国证监会同意,可以适当延迟计算或公告。
第七部分 基金份额当事人及权利义务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简况 …… 法定代表人:邱军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简况 …… 法定代表人:周向勇
第十五部分 基金费用与税收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3.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3.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C类基金资产净值的0.20%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20%÷当年天数 H为C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为C类基金份额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月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双方核对无误后,基金托管人按照与基金管理人协商一致的方式于次月前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费用到期后,基金管理人应进行核对,如发现数额不符,及时联系基金托管人协商解决。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2.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0.20%,F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0.01%。 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C类基金份额基金资产净值的0.20%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20%÷当年天数 H为C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为C类基金份额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F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F类基金份额基金资产净值的0.01%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01%÷当年天数 H为F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为F类基金份额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双方核对无误后,基金托管人按照与基金管理人协商一致的方式于次月前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
第十六部分 基金收益与分配	三、基金收益分配原则 4.由于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而C类基金份额收取销售服务费,各类别基金份额对应的可供分配利润将有所不同;本基金同一类别的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三、基金收益分配原则 4.由于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而C类和F类基金份额收取销售服务费,各类别基金份额对应的可供分配利润将有所不同;本基金同一类别的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附件二:《国泰利享安益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修改对照表		
修改章节	修改前	修改后
一、基金托管协议当事人	(一)基金管理人 …… 办公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18号8号楼嘉昱大厦16层-19层 法定代表人:邱军	(一)基金管理人 …… 办公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18号8号楼嘉昱大厦16层-20层 法定代表人:周向勇
九、基金收益分配	(三)基金收益分配原则 4.由于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而C类基金份额收取销售服务费,各类别基金份额对应的可供分配利润将有所不同;本基金同一类别的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三)基金收益分配原则 4.由于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而C类和F类基金份额收取销售服务费,各类别基金份额对应的可供分配利润将有所不同;本基金同一类别的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十二、基金费用	(三)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的计提比例和计提方法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C类基金资产净值的0.20%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20%÷当年天数 H为C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为C类基金份额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七)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和销售服务费的复核程序、支付方式和时间 1.复核程序 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计提的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和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等,根据本托管协议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进行复核。 2.支付方式和时间 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双方核对无误后,基金托管人按照与基金管理人协商一致的方式于次月前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	(三)基金的销售服务费的计提比例和计提方法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0.20%,F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0.01%。 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C类基金份额基金资产净值的0.20%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20%÷当年天数 H为C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为C类基金份额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F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F类基金份额基金资产净值的0.01%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01%÷当年天数 H为F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为F类基金份额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七)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和销售服务费的复核程序、支付方式和时间 1.复核程序 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计提的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C类和F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等,根据本托管协议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进行复核。 2.支付方式和时间 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双方核对无误后,基金托管人按照与基金管理人协商一致的方式于次月前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

关于国泰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F类基金份额暂停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0月8日

一、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泰利享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泰利享中短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6597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国泰利享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国泰利享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文件的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业务起始日	2024年10月8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起始日	2024年10月8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业务起始日	2024年10月8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10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1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1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金额限制原因说明	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国泰利享中短债债券A	国泰利享中短债债券C	国泰利享中短债债券E	国泰利享中短债债券F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6597	006598	014217	022176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金额限制	是	是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	20,000,000.00	20,000,000.00	3,000,000.00	1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	20,000,000.00	20,000,000.00	未开通该业务	1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业务金额	20,000,000.00	20,000,000.00	3,000,000.00	100,000.00

注:自2024年10月8日起,本基金管理人将对本基金F类基金份额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金额进行限制。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金额不应超过100,000.00元,如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金额超过100,000.00元,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部分或全部确认失败。

二、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在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限制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期间,本基金的其他相关业务正常办理。

自2024年10月8日起,本基金A类、C类基金份额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金额限制为20,000,000.00元。届时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金额不应超过20,000,000.00元,如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金额超过20,000,000.00元,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部分或全部确认失败。

本基金取消或调整上述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限制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t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88咨询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该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8日

关于国泰利享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F类基金份额并修改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投资人的理财需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国泰利享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自2024年10月8日起对国泰利享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增加F类基金份额,据此相应修改基金合同的部分条款,并更新了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的必要信息。现将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基金新增F类基金份额的基本情况

1、基金份额分类

本基金增加F类基金份额,F类基金份额在投资人申购基金份额时不收取申购费用,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按0.01%的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增加F类基金份额后,本基金将形成A类、C类、E类和F类四类基金份额。本基金现有的A类、C类和E类基金份额保持不变。

本基金A类、C类、E类和F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对应的基金代码,投资人申购时可以自主选择A类、C类、E类或F类基金份额对应的基金代码进行申购。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A类、C类、E类和F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并公布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本基金A类、C类、E类和F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代码如下:

基金名称	A类份额基金代码	C类份额基金代码	E类份额基金代码	F类份额基金代码
国泰利享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597	006598	014217	022176

2、本基金新增F类基金份额的费率结构

(1)申购费用

本基金F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

(2)赎回费用

本基金F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具体如下:

赎回申请份额持续持有期(Y)	赎回费率
Y<7日	1.50%
Y≥7日	0.00%

对F类基金份额持有人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3)管理费和托管费

本基金F类基金份额的管理费率、托管费率与A类、C类和E类基金份额相同。

(4)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F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0.01%,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F类基金份额基金资产净值的0.01%年费率计提。

3、F类基金份额的投资管理

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的资产合并进行投资管理。

4、F类基金份额的持有人大会表决权

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由基金份额持有人共同组成。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每一份A类、C类、E类和F类基金份额拥有平等的投票权。

5、F类基金份额申购金额及赎回份额的限制

(1)申购金额的限制

投资人单笔申购的最低金额为1.00元(含申购费)。各销售机构对本基金最低申购金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2)赎回份额的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本基金F类基金份额单笔赎回申请最低份额为0.01份。登记机构或各销售机构对本基金赎回份额有其他规定的,以登记机构或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3)本基金不对投资人每个交易账户的最低基金份额余额进行限制,但各销售机构对交易账户最低份额余额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4)基金管理人可以规定单个投资人累计持有的基金份额上限、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单个投资人单日或单笔申购金额上限,具体规定请参见相关公告。

(5)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设定单一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具体请参见相关公告。

(6)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和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二、本基金新增F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机构及修订后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生效的时间安排

自2024年10月8日起,本基金新增F类基金份额及修订后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生效。

本基金新增F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机构请见相关公告或基金管理人网站。

三、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修改内容

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修改的内容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并且已经履行了适当程序。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具体修改内容详见附件。

重要提示:

1、本公司将根据修改后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对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进行相应的修改和更新。

2、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增加F类基金份额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gtfund.com)的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及其更新,以及相关业务公告。

3、投资人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gtfund.com)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话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88)咨询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月八日

国泰中证港股通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0月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泰中证港股通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基金简称	国泰中证港股通科技ETF发起联接	
基金主代码	015739	
基金管理人名称